



本版由浙江省律师协会 协办

本版投稿邮箱: zjzblsb@126.com 或者登录 新浪微博、腾讯微博, @浙江微博律师团。



业界动态

专家辅助人出庭将有章可循 省高院出台《纪要》规范此项制度

本报记者 林咏

虽然新修订的民事诉讼法中已经确立了专家辅助人制度,但如何具体操作实施,法官和律师们仍面临诸多困惑。而今,这一问题在我省得到了切实的解决。

近日,由省高院委托省律协牵头起草的《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专家辅助人参与民事诉讼活动若干问题的纪要》(以下简称《纪要》)正式出台,并印发到全省法院。这意味着,在今后的办案过程中,法院及律师都将有章可循。

吴清旺律师带头起草

2013年4月,省高院相关人员走访省律协时,双方就专家辅助人制度展开了热烈讨论。

“新修订的民事诉讼法第79条,虽然使专家辅助人出庭制度在立法上得到了确定,但由于规定比较抽象,从申请到通知出庭的很多细节,法律上都没有明确规定,所以,法院和代理律师都只能摸着石头过河。”现场,省律协金融与保险专业委员会主任、浙江星韵律所主任吴清旺道出了办案中的难处。

吴清旺建议,申请和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体现,还要明确专家辅助人在庭审中的地位以及席位设置等。此话题一出,立刻引起了在座法官与律师们的共鸣,大家一致认为,应该出台相关规定统一处理这些问题。

最终,经过探讨,省高院、省律协双方就起草关于专家辅助人参与民事诉讼若干问题的审判指导意见达成初步意向,并由省高院委托省律协先行提出建议稿。省律协指定吴清旺律师牵头承担该项任务。

能够担此“大任”,吴清旺感到压力巨大。他说,一般审判指导意见都是由省高院研究室负责起草,这次能有机会让律师参与,是一种创新。

省律协相关负责人表示,律师作为法律共同体的一部分,能受到省高院的委托起草重要指导意见,也证明了律师在法治建设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律师在参与立法与推动立法过程中,越来越受到各方重视。

让专家辅助人制度更具操作性

如何让《纪要》具有操作性?这是吴清旺接到任务后,第一个想的问题。

为了让这份《纪要》实施起来“有血有肉”,他除了多次组织省律协相关律师讨论细节,还结合了自己的办案心得。

他举例说,曾经在一次民事诉讼中,他的当事人在委托了两位诉讼代理人之后,想再申请一位专家辅助人出庭,但是,法院认为专家辅助人应算为诉讼代理人之一,所以,要求之前的两位诉讼代理人退出一位才允许专家辅助人出庭。这正是因为条文内没有对专家辅助人的主体资格作出明确规定,才导致了法院有这样的理解。

于是,在起草过程中,他首先明确了专家辅助人的主体资格,即“受当事人委托,出庭就鉴定意见或者案件涉及的专门问题提出意见的人”,既不同于专家证人,也不能等同于诉讼代理人。

此外,专家辅助人制度还缺乏具体操作性。譬如,在实践中,对当事人申请专家辅助人出庭的条件、时间,专家辅助人的诉讼地位、意见效力等都没有明文规定,各地法院仅靠着自己的理解和把握,很容易导致适用混乱。

对此,《纪要》明确,当事人申请专家辅助人出庭,应当向人民法院提出书面申请。而人民法院在收到当事人申请后,应当就专家辅助人的证明材料及出庭的必要性进行审查,并在三日内决定。

《纪要》还详细规定了专家辅助人出庭时的座位,要求“设在法台侧前方当事人及诉讼代理人座位,与申请人同侧”。

同时,《纪要》中对专家辅助人专门知识的范围,专家辅助人的权利、义务、职能、地位的明确及其意见的效力等方面也作了具体规定,从而让专家辅助人制度有了较强的实用性、操作性。



经验分享

资深律师与传统文化的“邂逅”

本报记者 吴杭

近日,一场主题为“传统文化助力身心和谐”的讲座,在杭州图书馆精彩开讲。现场,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律师童松青作为主讲嘉宾,讲述心路历程,分享中华传统文化的魅力,感悟幸福人生。

“是传统文化改变了我,让我内心平静了,为人也更加随和了。”讲座一开始,童松青首先向大家畅谈了自己的人生体会。

1988年,童松青开始从事律师工作。他介绍说,这些年来,他除了努力做好律所的本职工作外,还做了很多兼职。譬如,受邀到电视台做节目、到大学做讲座等等。

“随着工作压力的增大,我的心态越来越浮躁,致使我的身体和精神都出现了问题。”童松青说,除了腰酸背

痛外,他还经常失眠,甚至要靠安眠药才能入睡。

2010年初,在好友的建议下,他开始学习中国传统文化,还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发现,传统文化能净化和充实他的内心,使他在律师工作中,能更加放平心态。

讲座上,童松青向听众们讲儒释道,介绍了《弟子规》等传统文化的学习心得,并现场指点待人接物、为人处世之道,帮助听众解开心中长存的心结。

很多听众都是第一次来参加传统文化的讲座,但他们纷纷表示,讲座让自己受益匪浅。李先生就是其中一名,他说,自己从事房地产销售工作已经一年多了,每天为了怎么赚大钱费尽心机,身心也一直处于紧绷状态。这次听了童松青的讲座后,他产生的不一样的想法:“我领悟到《道德经》中‘上善若水,水利万物而不争;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的人生态度。今后,我将以更平和的心态去工作。”



律协之窗

省律协: 行政法业务研讨会召开

近日,浙江省律协行政专业委员会召开了行政法重点业务研讨会。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和省高院行政二庭法官马国贤分别作了专题讲座。

朱新力从立法、执法、司法三个方面介绍了律师从事政府法律顾问的业务领域,重点介绍了律师从事政府法律顾问的方法,并提出了专业水平、执业能力、规范服务等基本要求;马国贤则介绍了我国司法改革情况、行政法“三难问题”和行政诉讼法修改的行政审判现状,讲解了行政案件审理的裁判理念和行政诉讼起诉条件,并就认定事实是否清楚和适用法律是否正确进行了详细分析。

杭州: 看守所法律援助工作站受肯定

近日,中央政法委召开全国政法系统工作会议。会上,杭州市法律服务志愿总队驻杭州市看守所法律援助工作站的工作模式被作为典型经验,以视频短片形式进行了介绍。

杭州市法律服务志愿总队驻杭州市看守所法律援助工作站成立于2012年4月,由杭州市律协与杭州市看守所共同管理。运行两年多来,杭州市律师积极参与该工作站各项法律援助工作,为来访群众和特殊在押人员提供了大量专业法律服务,展现了正面、积极的良好行业形象。

湖州: 律师执业技能比高低

近日,“湖州市第二届青年律师执业技能比赛选拔赛”正式启动,全市83名青年律师参加了活动。

此次活动由湖州市律协主办,旨在提高全市青年律师的执业技能水平,全面展现青年律师的综合业务能力和精神面貌。选拔内容分刑事和民事两部分。目前,初赛已经结束,有48名选手进入决赛。

据悉,决赛将于9月初火热开场。届时,入选选手将就律师执业技能现场比高低。最终,市律协将从中评出“法律文书制作优秀奖”、“法律顾问优秀奖”、“接待与法律咨询优秀奖”、“刑事辩护优秀奖”等若干名。

(黄娟 整理)



童松青在作讲座